

上海市普陀区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普文旅发〔2025〕37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汛期、暑期本区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文旅企事业单位：

当前，我国即将全面进入主汛期，极端天气多发，汛情形势复杂严峻。根据气象部门预测，今年本市汛期降水总量偏多，极端降雨可能性大，风、暴、潮、洪“三碰头”“四碰头”可能性大。加之暑期旅游旺季，游客出行量增大，安全问题易发高发。为切实做好汛期、暑期本区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安全责任

各单位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文旅部以及市区两级工作部署

要求，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深刻汲取近期国内及本市安全生产事故教训，以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努力做到“四早五最”，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急剧变化的不确定性。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单位主体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健全责任机制，深入查漏补缺，补齐短板弱项，确保各项防范措施落实到位。

二、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排查隐患

各单位要持续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有序落实畅通消防“生命通道”、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等专项行动要求，加强对《文化和旅游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学习和落实，切实提升自查自纠的能力水平，提高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质量。

文旅行业人员聚集场所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配合有关部门重点排查违规用火用电、封闭安全出口以及违规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灾的防盗网、广告牌等障碍物，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A级旅游景区要对涉水项目、游乐设施等关键区域开展全面细致摸排，重点排查因长时间降雨引发的风险隐患，建立隐患问题清单，加强整改闭环管理；强化汛期巡视巡查，在风险区域设立明显的警示标牌，明确游客应急疏散引导线路，预设应急避险场所；加强对游乐设施、场内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的安全检查，

开展经常性维护和自查，不符合安全要求的设备坚决停止运营和使用。

各单位要配合有关部门深入开展消防和燃气安全治理，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及高层建筑保温材料安全管理，落实问题及时整改。

三、紧盯重点领域，加强防范应对

各单位要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针对汛期、暑期特点，充分考虑可能发生的强降雨、雷电、高温、台风等极端天气与暑期旅游高峰相迭加给文旅行业安全运行带来的不利影响，持续关注气象、防汛、应急、交通等部门的预警提示信息和响应级别信息，切实做到风险隐患早预防、早发现、早解决，坚决避免因防范不力导致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A级旅游景区要强化客流监控，优化游览线路，加强关键点管理，做好客流高峰期间的游客接待工作，提升安全保障能力和游客满意度；加强恶劣天气预警，落实极端天气游客疏散和“六停”措施。

旅行社要密切关注汛情预报，加强风险评估，合理规划团队旅游路线；旅游期间，一旦遭遇灾害天气和突发汛情等紧急情况，要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及时调整团队旅游行程；旅行社和在线旅游企业要选择符合资质的供应商，规范旅游包车行为，落实“五不租”要求，提醒游客规范使用安全带或救生衣；出境社要实时掌握目的地政治、治安、气候等情况，提前研判和预防各类风险，

依法委派本社领队全程跟团，发生各类突发事件按照流程及时上报，严禁组团前往“非目的地”国家和地区。

各单位要加强文旅活动安全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落实“一事一案”“一地一案”，严把舞台搭建、人员管控、动火用电等关键环节，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必要时采取引流、限流、疏散等措施，严防人流对冲、拥挤踩踏等安全风险，确保活动平稳有序举办。

各公共文化单位、文旅经营单位要做好一线工作人员防暑降温和个体防护工作，避免工作人员因过度疲劳引发安全事故；做好防雷设施的检测维护，对所有电器仪表设备防雷接地情况及装置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严格遵守设备电路检修维修操作规程，规范穿戴防触电劳防用品，防止触电事故发生。

四、强化督导检查，开展培训演练

各单位要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加强排查整改，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广泛开展员工宣传教育，普及安全应急知识，组织员工积极参加2025年上海市文化和旅游行业系统安全生产线上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能力。要结合工作实际，修订完善各类方案预案，细化实化险情应急处置、人员转移避险等具体措施，适时开展演练，着力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

五、做好应急值守，加强提示引导

各单位要加强应急值守，严格落实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等

制度，切实做到应急通信畅通，信息报送及时，应对措施有效。要实时掌握汛情、雨情、水情、险情和灾情，加强重点区域、场所安全提示，有针对性地增加游客安全提示提醒，多方式、多渠道引导游客注意出游安全，谨慎参与高风险项目，避免前往未开发开放、缺乏安全保障的区域游览。

特此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 6 月 20 日